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包含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及相關隨附附註一併閱讀。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在重要方面與其他司法管轄區普遍接受的會計原則有所不同。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當前對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未來事件及財務業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以我們基於對過往事件的經驗和理解、現況及預期日後發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適合的其他因素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為依據。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能否達致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多項風險及不確定性，其中諸多風險及不確定性為我們無法控制或預見。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提供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及「業務」章節。

就本節而言，除文義另有規定外，對2022年、2023年及2024年的提述乃指我們截至該等年度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節所述財務資料乃按綜合基準呈列。

概覽

我們專注於採礦業L4級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商業部署，且我們是較早進入自主採礦運輸領域的企業之一。我們的解決方案旨在滿足礦場的特定運營需求，特別是在地形複雜、人力資源有限及安全要求高的環境中。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數據：

- 按2024年收入計，我們在中國所有L4級無人駕駛公司中排名第一；
- 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的活躍無人駕駛礦卡數量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提供商；按無人駕駛採礦車隊規模計，我們亦名列中國第一，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約2,300輛活躍無人駕駛礦卡；
- 我們是世界首家，也是目前唯一一家部署一支由逾1,000輛活躍無人駕駛礦卡組成的車隊的公司；

財務資料

- 截至2025年9月30日，按累計無人運輸量、無人運營里程和已完成運輸週期以及我們的解決方案已部署超過六年且具有連續的安全記錄計算，我們領先同業；及
- 於2024年，按收入計，我們於中國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市場的市場份額約為49.2%，位列全國第一；按同期收入計，中國為全球最大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市場，全球市佔率超過40.5%。

我們很早就認識到了大規模採用礦區無人駕駛的潛力，並快速實現行業的深度佈局。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解決方案部署在中國按年核定產能計12個最大露天煤礦中的七個。

我們與領先礦業公司的良好往績記錄已贏得穩定的客戶群：我們於2022年至2024年連續三年在所有終端客戶組中保持100%的留存率。截至2025年9月30日，中國所有九座運營超過100輛無人駕駛礦卡的礦場中，有八座均採用我們的解決方案。

我們構建了完全自主開發、專為採礦作業量身定制的L4級無人駕駛技術棧。我們的專有能力涵蓋智能感知、預測、規控等核心領域，以及靈活的軟件定義驅動架構，可在最複雜的採礦環境中實現高度自適應、可擴展和穩定的部署。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在中國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市場：

- 我們是礦山無人駕駛業界率先實現「多模態融合感知」的公司之一。
- 我們是唯一一家能夠完全無人、即時協調混行、混裝、混卸作業的公司，解決了無人駕駛物流中最棘手的問題之一：開放露天礦場多主體動態交互。自2024年9月起，我們的預測模型在全球無人駕駛行為預測基準 — *Argoverse 2*運動預測挑戰賽的多世界預測排行榜(Multi World Forecasting leaderboard)中均位列第一。
- 我們為100噸級的電動無人駕駛礦卡開發了量產的線控電控平台，降低了整合的複雜性和成本，亦提高了可靠性、模組化以及可擴展性。在我們的平台支持下，我們的無人駕駛礦卡能夠增加運輸效率及降低能源消耗，從而有助於客戶降低總擁有成本。

財務資料

- 憑藉標準化、模塊化架構，我們可於最短三天內完成新礦場解決方案部署，使無人駕駛礦卡在三天內以完全無人駕駛模式⁴運作，相較之下，中國行業常規需要6至12週。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財務表現取得強勁增長及重大進展。我們的總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70.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986.2百萬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451.8百萬元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921.3百萬元，此反映出我們業務運營的持續勢頭。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虧損人民幣216.0百萬元、人民幣333.7百萬元、人民幣390.1百萬元、人民幣271.8百萬元及人民幣441.7百萬元。同期，我們的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負人民幣193.3百萬元、負人民幣277.4百萬元、負人民幣262.9百萬元、負人民幣191.8百萬元及負人民幣228.9百萬元；我們的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負人民幣131.3百萬元、負人民幣227.6百萬元、負人民幣176.2百萬元、負人民幣143.3百萬元及負人民幣202.3百萬元；而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別為人民幣154.0百萬元、人民幣283.9百萬元、人民幣303.3百萬元、人民幣223.3百萬元及人民幣415.1百萬元。有關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其最直接可比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對賬，請參閱「一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呈列及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計（「相關財務報表」）。有關編製基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歷史財務資料屬重大的範疇，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披露。

4 「完全無人駕駛模式」定義為每日運作時長超過95%無需人手操作，其餘不足5%的人手操作時間主要用於非運輸類活動，例如維護、燃料補給或其他支援工作。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受多種因素影響，其中許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這些因素已經並預計將繼續對我們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一般因素

我們的表現部分取決於採礦及礦區無人駕駛行業的整體發展，包括：

- 中國和全球的宏觀經濟狀況，以及採礦業的整體投資和生產趨勢；
- 鼓勵無人駕駛和採礦作業自動化轉型的政府政策、行業倡議和激勵措施；
- 礦區無人駕駛和技術的市場接受度和採用度；
- 無人駕駛技術、採礦自動化和新能源運輸系統的進步；及
- 礦區無人駕駛行業的競爭格局和市場動態。

本公司特定因素

我們擴大客戶群和深化現有關係的能力

我們的增長取決於我們擴大客戶群及加強與主要礦業公司及承包商關係的能力。

我們為中國最大、最著名及最具前瞻性的礦業公司提供服務，包括國家能源集團、國家電投、特變電工、紫金礦業、首鋼集團、廣匯能源及寶武集團。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擁有12家終端客戶集團，累計落地27座礦場。終端客戶集團數量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3家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5家，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0家，較強的客戶黏性體現在2022年至2024年間連續三年在所有終端客戶集團中保持100%的留存率，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在我們已部署解決方案至少連續兩個年底的所有礦場保持457%的平均首年車輛擴展率，表現出較強的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我們的解決方案已經過商業驗證，並定位於可持續的規模增長。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實現了強勁的收入增長及顯著的利潤率擴張，而此得益於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規模的快速擴大以及對高利潤、服務產品的戰略關注。在我們的早期階段，我們採用了重資產持車模式，即自營車隊，以減少客戶採用障礙，並確保早期部署成功。隨著我們的標杆部署的成功以及我們的車隊足跡擴大，客戶信任和解決方案標準化均有所提高。因此，我們的輕資產不持車模式在收入中的佔比開始愈發擴大。我們預期，此趨勢將延續，業務定位為更可持續、高利潤的模式，並建立在經常性收入及長期客戶關係基礎上。

我們專注於提高解決方案在現有戰略客戶中的滲透率，並加速向帶具有高價值部署的新礦場擴張。憑藉將我們的解決方案產品擴展到系統交付、運營支援及智能採礦運營，我們旨在加深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依賴，並加強經常性收入來源。我們預期，此戰略將提高我們的收入能見度，改善單位經濟效益，並通過規模化的服務驅動業務模式支持我們的長期盈利能力。

我們創新和升級技術和解決方案的能力

科技創新及持續優化解決方案，乃維持我們行業領導地位、擴大市場份額及推動長期盈利增長的核心。我們持續創新升級的能力，將從以下多個維度直接影響財務表現：

- 加強解決方案競爭力，支持收入增長：卓越技術令我們能提供更高性能的解決方案，滿足大型複雜採礦部署的要求。此舉不僅鞏固我們與領先礦業客戶的競爭地位，並推動了收入增長。
- 提高客戶忠誠度及複購率：通過提高運營績效、減少系統停機時間及增強安全效果，我們提高了客戶滿意度，從而提高了續訂率及更深的客戶滲透率。
- 降低技術替代及競爭風險：持續創新能延長我們技術平台的生命週期，增強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依賴性，並對現有及潛在競爭者構築更高的市場准入壁壘。

財務資料

- 拓展應用場景以擴大潛在市場：持續的技術進步使我們能將解決方案延伸至更複雜的採礦環境，如高海拔、極端氣候及崎嶇地形等作業場景，從而釋放額外客戶需求並擴大總潛在市場。
- 提升交付效率及盈利能力：通過提高標準化、模塊化程度及系統穩定性，我們得以減少定制化需求、縮短部署週期並提升營運效率，從而優化部署層面利潤率及整體經營槓桿效益。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9.1百萬元、人民幣177.3百萬元、人民幣208.4百萬元、人民幣150.3百萬元及人民幣191.6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182.1%、65.4%、21.1%、33.3%及20.8%。在完成了核心無人駕駛功能的基礎開發後，我們目前專注於模塊化產品化，在不同場地重複使用已驗證的組件，並根據客戶需求開發新的創收功能。儘管我們繼續在AI算法研究及應用、智能生產管理及硬件開發等領域進行投資，但我們預期，隨著我們的部署規模和定制需求的減少，我們的研發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將隨著時間的推移而長期下降。亦請參閱「業務－業務可持續性與盈利路徑」。

隨著礦業智能化轉型進程加速，我們在算法升級、系統穩定性提升及新一代軟件平台開發方面的能力，將成為鞏固競爭地位、深化客戶合作、支撐收入增長及維持長期盈利能力的關鍵要素。

我們管理硬件生產和供應鏈成本的能力

硬件系統(包括無人駕駛礦卡、線控電控底盤平台、核心傳感器模塊和自動駕駛域控制器)是我們解決方案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硬件性能、可靠性及成本效益直接影響我們按時交付部署、保持運營穩定性和保護利潤的能力。

我們在保持對關鍵硬件技術自主掌控的同時，與精選的OEM廠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進行生產製造。我們的自主開發專注於純電動傳動系統、電子轉向及電控制動平台、域控制器以及其他性能關鍵組件等核心系統。非動力底盤及整車總裝工序則由OEM廠商合作夥伴按我們的規範完成。

財務資料

我們的供應鏈橫跨電力傳動系統、熱管理系統、高精度定位、感知硬件和通信模塊，支持大規模、連續的無人操作。原材料成本的波動和更廣泛的供應鏈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毛利率、交付時間和部署經濟效益產生不利影響。採購成本增加或關鍵部件採購延遲可能會提高部署成本並推遲收入確認。

為降低該等風險，我們已建立長期供應商關係、多元化採購基礎，並加強對硬件開發及系統整合的內部控制。隨著我們部署基礎的增長，我們預計規模效率和更深層次的供應鏈整合將降低單位生產成本、提高定價靈活性並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此外，隨著我們的部署數和標準化的提升，我們正在實現顯著的規模經濟。隨著我們的採購量擴大，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的議價能力亦隨之提高，使我們能夠獲得更有利的商業條款及降低主要系統組件的單位成本。有關改進提高了我們的毛利率水平並提高了營運資金效率。

我們有效管理成本及營運開支的能力

我們的財務表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隨著業務規模擴大有效管理成本及運營開支的能力。部署數量、地理覆蓋範圍和國際擴張的增長增加了運營的複雜性，並對交付、成本控制、供應鏈協調和組織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就成本而言，隨著我們技術的不斷成熟，我們的解決方案逐漸提升成本效益，及減少資本投資。具體來說，我們於2023年下半年推出具有輕資產性質的不持車模式通常可顯著降低擁有及使用我們的自有礦卡車隊的相關成本。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將持續增加不持車模式在我們產品組合中的比例，以進一步提高我們的成本效益及毛利狀況。我們亦已部署智能運營平台，使用實時數據監控來跟蹤車輛健康狀況、運營效率以及系統性能。這可實現預測性維護，減少意外停機時間，降低維護成本，並增強了採礦作業的穩定性。此外，隨著部署量的擴大，我們正在通過標準化部署流程、模塊化產品設計和構建本地化支持基礎設施，來提高交付效率以及資產利用率。有關工作縮短了部署交付週期，降低了單位交付和運營成本，並改善了部署層面的盈利能力。

財務資料

就運營開支而言，儘管我們銷售及行政支持開支的絕對金額預期將隨著業務擴張而增加，但我們預期，通過運營槓桿和流程優化，分銷及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長期而言將逐步下降。此外，在完成核心無人駕駛開發後，我們當前專注於模塊產品化和客戶需求所驅動的功能擴展。儘管我們持續投入AI培訓及智能調度等領域，但我們預期，隨著部署規模和定制需求的減少，研發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將隨著時間的推移而下降。

我們認為，隨著我們繼續擴大規模並提高運營效率，我們將能夠在中長期內降低單位成本和運營費用率，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改善現金流生成並支持可持續業務增長。

關鍵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須使用會計估計，而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很少與實際結果相等。管理層在應用我們的會計政策時亦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判斷獲持續評估。其乃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可能對我們產生財務影響及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未來事件的預期。有關該等估計及判斷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5。

管理層已識別以下其認為對編製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或一組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實質上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財務資料

倘以下其中一項標準獲達成，則控制權會隨著時間轉移，而收入經參考完成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後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具有可執行付款權利。

否則，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的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

特別是，在交付持車模式下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時，收入於服務期間按產出法確認，通常與運輸物料量掛鉤，定價基準主要按每立方米計算。在不同的採礦部署中，該定價基於運輸距離、斜坡條件及場地整體複雜程度等因素而有所不同。在不持車模式下，硬件銷售的收入於交付予客戶時確認，而持續性服務收入則按產出法於服務期間隨著提供服務而確認。在提供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時，收入於解決方案（主要包括其硬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通常於部署獲接納時）確認。

合約合併

倘滿足以下一項或多項標準，則本集團將與同一客戶（或客戶的關聯方）同時或幾乎同時訂立的兩份或多份合約合併，並將該等合約作為同一合約入賬：

- 合約作為具有單一商業目標的一籃子合約進行磋商；
- 一份合約中將予支付的代價金額取決於另一份合約的價格或履約情況；或
- 合約中承諾的商品或服務（或每份合約中承諾的若干商品或服務）屬於同一履約責任。

財務資料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其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該方法可更好地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以下情況方會計入交易價格：於計入交易價格時未來很大可能不會導致其後關乎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得解決時出現收入大幅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委託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商品或服務予客戶時，本集團釐定其應允之性質是否為一項提供特定商品或服務本身的履約責任（即本集團為委託人），或有關應允之性質是否為由其他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的安排（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於特定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本集團對有關商品或服務擁有控制權，本集團即為委託人。

有關本集團有關各類收入的會計政策的資料載於附註6B。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於訂立合約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所變動，否則不會重新評估該合約。

財務資料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若干汽車、物業及辦公設備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允價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且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

財務資料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及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倘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應計利息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項目。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均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均按該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確認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開支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

收入相關政府補助是作為支出或已發生的虧損補償或是以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為目的而發放，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該等補助應收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有關補助在「其他收入」下呈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持有用作生產或提供商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財務資料

折舊乃以撇銷資產（在建工程除外）項目的成本減去其殘值後在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該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賬面值將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有關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分類為持作出售。僅在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其當時的情況並根據出售此類資產（或出售組別）的通常及慣用條款即時出售及出售很可能進行時，此條件方可作實。管理層必須致力於出售，出售預期在從分類當日起一年內確認為已完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因開發項目而產生的開支，當且僅當同時滿足下列條件後方予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財務資料

-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未來可能產生經濟利益的方式；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符合該等條件的開發支出於其產生時支銷。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開發開支符合該等條件並被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經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個別地估計。當無法個別地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予調整）的特有風險。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按比例根據現金產生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可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財務資料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未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減完工估計成本及促成銷售所需的成本。促成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就促成銷售所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有關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時，方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照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指須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所設定的時限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除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直接歸屬於購置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的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時按適用情況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直接歸屬於購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指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內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支付或收取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財務資料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所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的方式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有關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自下個報告期起按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的方式確認。如果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所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在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開始時，利息收入按對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的方式確認。

(ii)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儲備中累計；且毋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於出售權益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獲確立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為收回的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項目。

財務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在有關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則指預期可能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作出調整）、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當前條件以及未來條件預測的評估作出。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收回應收款項存在重大疑慮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單獨評估，而對於其他應收款項，則採用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應用與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同的方式計量虧損撥備，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在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和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財務資料

特別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能力大減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

儘管上文所述，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屬於低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符合以下條件，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屬於低信貸風險：(i)具有低違約風險，(ii)借款人擁有雄厚實力，可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準則成效，並會在適用情況下加以修訂，以確保有關準則能夠在有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不計及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本集團認為發生了違約事件。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即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欠付；

財務資料

(c) 債權人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或

(d)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交易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可收回的期望（如債務人已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則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撇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的任何收回均於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本集團使用可行權宜方法，採用計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來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就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經考慮債務人的賬齡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在收款並無重大疑慮的情況下，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考慮。

財務資料

就整體評估而言，本集團於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點：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合適）。

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各組別的構成要素繼續具有類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聯方交易的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為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本集團向另一實體轉移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存在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按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包括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在內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資料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i)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有代價；(ii)持作交易；或(iii)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處理，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處理。

倘發生下列情況，則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有代價除外的金融負債可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處理：

- 該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另外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或
- 金融負債構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的組別的一部分，並根據本集團的已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公允價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該組別的資料按該基準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括一個或以上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合約的一部分，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全部合併合約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處理。

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造成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對於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在釐定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的金額時，不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屬於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相反，其於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時轉撥至保留溢利／累計虧損。本公司將其具優先權的股份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條款詳述於附註31。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內確認。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59,917	270,915	986,234	451,843	921,336
銷售成本	(77,607)	(321,375)	(911,521)	(446,292)	(856,008)
(毛損) / 毛利	(17,690)	(50,460)	74,713	5,551	65,328
分銷及銷售開支	(3,885)	(16,571)	(31,182)	(19,504)	(32,441)
研發開支	(109,135)	(177,290)	(208,448)	(150,342)	(191,561)
行政開支	(29,328)	(37,159)	(85,663)	(48,526)	(95,442)
其他收入	826	682	1,442	1,339	4,94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5,921)	(7,400)	(33,280)	(8,035)	(123,988)
財務成本	(550)	(11,600)	(29,398)	(16,025)	(50,96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的 公允價值變動	(50,273)	(33,487)	(66,068)	(31,831)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 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	1	(382)	(12,168)	(4,419)	(3,744)
[編纂]開支	-	-	-	-	(15,239)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	-	(3)	-	3,257
除稅前虧損	(215,955)	(333,667)	(390,055)	(271,792)	(439,852)
所得稅開支	-	-	-	-	(1,807)
年 / 期內虧損	<u>(215,955)</u>	<u>(333,667)</u>	<u>(390,055)</u>	<u>(271,792)</u>	<u>(441,659)</u>

財務資料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

為補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表，我們使用年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根據該等準則呈列的額外財務計量方法。

我們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比較不同年度、不同公司的經營業績。我們認為，該等計量為[編纂]提供有用資料，有助於彼等按有關資料協助管理層的相同方式了解並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呈列年內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未必存在可比性。使用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編纂]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年內虧損，並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編纂]開支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作出調整。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與我們授予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的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有關，且為非現金開支。[編纂]開支是與[編纂]相關的開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來自我們過往向若干[編纂]投資者發行的具優先權的股份，而由於有關股份於2025年上半年完成自動轉換為普通股，該等金融負債從負債重新指定為權益。該等變動屬非現金性質。有關該等特別權利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呈列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進行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年／期內虧損	(215,955)	(333,667)	(390,055)	(271,792)	(441,659)
加回：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700	16,277	20,693	16,692	11,3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50,273	33,487	66,068	31,831	–
[編纂]開支	–	–	–	–	15,239
經調整淨虧損（非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u>(153,982)</u>	<u>(283,903)</u>	<u>(303,294)</u>	<u>(223,269)</u>	<u>(415,057)</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內虧損	(215,955)	(333,667)	(390,055)	(271,792)	(441,659)
加回：					
所得稅開支	–	–	–	–	1,807
淨財務成本	6	11,147	28,111	14,817	46,642
折舊及攤銷	22,653	45,109	99,010	65,170	164,291
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計量）	<u>(193,296)</u>	<u>(277,411)</u>	<u>(262,934)</u>	<u>(191,805)</u>	<u>(228,919)</u>
加回：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700	16,277	20,693	16,692	11,363
[編纂]開支	–	–	–	–	15,23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50,273	33,487	66,068	31,831	–
經調整EBITDA（非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計量）	<u>(131,323)</u>	<u>(227,647)</u>	<u>(176,173)</u>	<u>(143,282)</u>	<u>(202,317)</u>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表主要組成部分的說明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主要來自(i)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及(ii)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9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270.9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986.2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05.8%。

按解決方案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解決方案劃分的收入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運輸即服務										
(持車) 模式.....	59,835	99.9	153,043	56.5	520,129	52.7	315,895	69.9	456,194	49.5
無人駕駛即服務										
(不持車) 模式.....	-	-	112,938	41.7	453,393	46.0	125,519	27.8	460,729	50.0
小計.....	59,835	99.9	265,981	98.2	973,522	98.7	441,414	97.7	916,923	99.5
智能礦區數字化										
解決方案.....	-	-	1,526	0.6	2,769	0.3	1,977	0.4	554	0.1
其他 ⁽¹⁾	82	0.1	3,408	1.2	9,943	1.0	8,452	1.9	3,859	0.4
總計.....	59,917	100.0	270,915	100.0	986,234	100.0	451,843	100.0	921,336	100.0

附註：

- (1) 我們於2022年的其他收入來自出售特定材料所得；而2023年及2024年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於在部署解決方案的礦場提供輔助維護及維修服務所賺取的費用。

財務資料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一直是我們總收入的主要貢獻者。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來自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9.8百萬元、人民幣266.0百萬元、人民幣973.5百萬元、人民幣441.4百萬元及人民幣916.9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99.9%、98.2%、98.7%、97.7%及99.5%。這一收入流的強勁持續增長是由我們兩種解決方案交付模式的擴展推動的，這得益於市場採用率的提高、更大規模的部署以及我們對解決方案性能、客戶關係和服務能力的持續投資。具體而言：

- 運輸即服務(持車)模式：我們推出持車模式開展業務。在此模式下，我們提供包括自主擁有及運營的無人駕駛礦卡在內的全套自動化運輸解決方案。除車輛供應外，我們全面負責無人駕駛運營的各個環節，涵蓋系統管理、現場支持及技術服務。客戶通常就使用我們的車輛及無人駕駛服務定期向我們付款。收費標準主要與運輸量掛鉤，主要按每立方米計價。費率可能根據運輸距離、坡度條件及現場作業複雜度等因素的部署而有所不同。從業務發展角度考量，我們通常將持車模式作為客戶接觸無人採礦運營的切入點，此舉創造了一個早期接觸點，既能建立技術信任度，又可培養操作熟悉度。該策略不僅增強客戶黏性，更為後續推廣利潤率更高的解決方案(包括不持車)創造更多應用場景，實現業務縱深發展。

我們來自持車模式的收入與活躍礦卡的月均數量密切相關，該月均數量由2022年的95輛大幅增長至2023年的200輛，並增至2024年的489輛。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活躍礦卡月均數量增至430輛，而於2025年同期則增至798輛。該活躍礦卡的月均數量強勁增長反映我們已從技術驗證階段成功過渡至全面商業運營。我們車隊的增長軌跡與我們在礦區的技術及服務規模直接相關。

財務資料

相應地，我們的持車模式產生的收入大幅增長，由2022年的人民幣59.8百萬元增至2023年的人民幣153.0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520.1百萬元。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來自持車模式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15.9百萬元及人民幣456.2百萬元。該收入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隨著我們的自動採礦技術成熟並獲得更廣泛的行業認可，客戶的採用快速擴張及卡車車隊加速部署。

於2022年，我們的業務仍處於早期商業驗證階段，在營卡車數量有限，以證明我們解決方案的有效性為重點。然而，到2023年，我們的解決方案已展現明顯的運營效率並獲得主要客戶信任。因此，我們大幅拓闊客戶群，並將營運足跡拓展至多個礦區。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持車模式下的活躍礦卡數量分別為122輛、248輛、712輛及877輛。

於往績記錄期間，持車模式下的收入增加主要受運輸量影響。總運輸量增長超過八倍，由2022年的14.4百萬立方米增至2023年的30.6百萬立方米，並於2024年增至118.7百萬立方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總運輸量126.5百萬立方米，較2024年同期的61.4百萬立方米增加逾一倍，這與業務規模的擴大及活躍無人駕駛礦卡數量的增加基本一致。每立方米平均費率大致保持穩定，約為人民幣3.6元至人民幣5.0元，並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略為下降。

- 無人駕駛即服務(不持車)模式：在不持車模式下，我們的收入來自兩個來源：(i)部署及營運無人駕駛系統以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及(ii)銷售配備我們解決方案的無人駕駛礦卡的一次性收入。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後者佔我們不持車收入的絕大部分。

借助在持車模式下積累的運營專業知識及客戶關係，我們於2023年下半年推出不持車模式，讓客戶可透過更靈活、更具可擴展性的方式，運用其自有車隊採用自動採礦技術。來自不持車模式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12.9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453.4百萬元。該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更多市場接受我們的技術，且客戶車隊與我們系統的兼容性增加。於2024年，不持車模式下的活躍無人駕駛礦卡的月均數量增至89輛，高於2023年的20輛。我

財務資料

們來自不持車模式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5.5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0.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在不持車模式下運行的活躍無人駕駛礦卡月均數量顯著增加，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2輛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同期的628輛。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不持車模式下的活躍無人駕駛礦卡分別為零、60輛、291輛及1,143輛。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不持車模式下每個礦場部署的無人駕駛礦卡平均數量分別為零、60輛、29輛及54輛。儘管該等數字逐年波動，但總體軌跡呈上升趨勢，得益於我們持續推出不持車模式。每個礦場部署的無人駕駛礦卡平均數量的變動主要歸因於兩個因素的共同作用：(i)第三方無人駕駛礦卡的使用增加及改裝二手卡車以適用於不持車模式；及(ii)啟動新開發礦場的若干項目，其中部署第三方無人駕駛礦卡及經改裝的卡車。部署該等第三方及經改裝的無人駕駛礦卡大多需要相對較長的設置及測試週期，才能實現穩定的單車產出。

不持車模式下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12.9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453.4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60.7百萬元。該增長乃由於新的不持車部署快速擴張，配備我們解決方案的無人駕駛礦卡銷量相應增加，以及市場更廣泛採用該模式而導致運輸量由2024年的15.4百萬立方米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73.0百萬立方米。於往績記錄期間，不持車模式下的費率因項目而異，介乎約每立方米人民幣0.44元至人民幣2.65元之間。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暮野)

基於我們在活躍礦山環境中運營自營車隊的豐富經驗，我們於2023年下半年推出了名為「暮野」的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以加速現代採礦的數字化轉型以及提高礦區的運營效率、安全性和數據透明度。由於「暮野」於近期推出且仍處於商業化早期階段，其收入貢獻按絕對金額計算並不大，於往績記錄期間佔總收入比重較小。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暮野」產生的收入分別為零、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零、0.6%、0.3%、0.4%及0.1%。

財務資料

其他

我們2022年的其他收入來自出售若干材料，而2023年及2024年的其他收入則主要來自我們在已部署我們的解決方案的礦場提供輔助維護及維修服務所賺取的費用。該收入一般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1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9.9百萬元、人民幣8.5百萬元及人民幣3.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0.1%、1.2%、1.0%、1.9%及0.4%。我們的其他收入於2023年至2024年大幅增加，乃由於我們提供了更多的維護及維修服務。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出售若干材料。

銷售成本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7.6百萬元、人民幣321.4百萬元、人民幣911.5百萬元、人民幣446.3百萬元及人民幣856.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及採購成本、卡車使用成本、維修及維護成本以及員工成本。我們亦產生其他成本，主要包括物流運輸成本、低值易耗品成本、基礎設施相關開支以及與交付及實施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相關的其他日常運營開支。

按性質劃分的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材料及採購成本.....	12,180	20.3	155,622	57.4	610,561	61.9	277,215	61.4	499,373	54.2		
卡車使用成本.....	34,443	57.5	50,740	18.7	164,641	16.7	97,858	21.7	150,297	16.3		
維修及維護成本.....	7,786	13.0	28,400	10.5	52,176	5.3	32,637	7.2	81,511	8.8		
員工成本.....	18,900	31.5	59,658	22.0	42,599	4.3	31,914	7.1	78,794	8.6		
其他.....	4,298	7.2	26,955	10.0	41,544	4.2	6,668	1.4	46,033	5.0		
總計.....	<u>77,607</u>	<u>129.5</u>	<u>321,375</u>	<u>118.6</u>	<u>911,521</u>	<u>92.4</u>	<u>446,292</u>	<u>98.8</u>	<u>856,008</u>	<u>92.9</u>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材料及採購成本主要包括關鍵部件的採購成本（如用於製造及組裝無人礦卡的線控電控底盤），以及在我們的持車模式下運作的無人駕駛礦卡的能源消耗。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版圖－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著山－無人駕駛礦卡的開發、製造及組裝」。材料及採購成本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155.6百萬元、人民幣610.6百萬元、人民幣277.2百萬元及人民幣499.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相應年度總收入的20.3%、57.4%、61.9%、61.4%及54.2%。於2022年至2024年期間，材料及採購成本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擴張部署規模，此反映在已部署的無人駕駛礦卡數量增長以及來自我們持車及不持車模式的收入相應增加。有關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的無人駕駛礦卡數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版圖－我們的解決方案」。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卡車使用成本人民幣34.4百萬元、人民幣50.7百萬元、人民幣164.6百萬元、人民幣97.9百萬元及人民幣150.3百萬元，主要由於用以支援我們解決方案的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設備數量增加。卡車使用成本主要包括折舊開支，其次為租賃採礦設備費用。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卡車使用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7.5%、18.7%、16.7%、21.7%及16.3%。在若干項目現場，鑒於我們的無人駕駛礦卡主要設計用於運輸，我們會直接自客戶所在地或其附近租用採礦設備，以支援運輸以外的作業。例如，我們可能租用推土機及水罐車，以協助裝卸及其他必要的現場作業。此方法使我們能夠利用現有的現場資源，避免不必要的設備轉移。租金通常按行業慣例以時間或使用為基礎訂價，並視乎設備性質及雙方協議的具體條款而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維修及維護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8百萬元、人民幣28.4百萬元、人民幣52.2百萬元、人民幣32.6百萬元及人民幣81.5百萬元，主要為無人駕駛礦卡的維護成本。該等成本分別佔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總收入的13.0%、10.5%、5.3%、7.2%及8.8%。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員工成本人民幣18.9百萬元、人民幣59.7百萬元、人民幣42.6百萬元、人民幣31.9百萬元及人民幣78.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1.5%、22.0%、4.3%、7.1%及8.6%。2023年員工成本按年增加主要是由於人員增長，以支持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營運。2024年員工成本（不論以絕對金額計或佔我們總收入的百分比計）下降，乃由於我們的業務組合轉向相比持車模式更為輕資產模式且所需履約及實施人員相對較少的不持車模式，以及我們的勞動效率提升所致。而勞動效率提升則由我們的技術日趨成熟、標準化程度提高及累積的營運經驗所帶動。自2024年9月30日至2025年同期，按絕對金額計，員工成本增加乃由於我們營運擴張所致。儘管員工成本有所增加，但我們於同期的強勁收入增長及勞動效率提升，使員工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僅輕微上升。

作為我們整體成本管理策略的一部分及為應對持車模式下的毛損情況，我們實施了一系列技術及營運措施提升效率。在技術層面，我們引入了無人駕駛車輛協調系統來減少車輛的非必要等候時間及能耗，部署人工智能算法優化路線規劃流程，並優化維護計劃以盡量減少卡車的停機時間及維護週期。從管理的角度來看，我們通過完善內部管理系統、優化維護計劃及加強人員配置，進一步降低持車模式下的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益。

我們的其他成本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4.3百萬元、人民幣27.0百萬元、人民幣41.5百萬元、人民幣6.7百萬元及人民幣46.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7.2%、10.0%、4.2%、1.4%及5.0%。該等成本主要包括物流及運輸成本及低值易耗品成本。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其他成本同比顯著增加，乃由業務擴張推動。

財務資料

按解決方案劃分的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解決方案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持車模式.....	77,607	129.5	213,170	78.7	513,079	52.0	319,037	70.6	453,739	49.2
不持車模式.....	-	-	106,080	39.2	390,129	39.6	120,020	26.6	400,684	43.5
小計.....	77,607	129.5	319,250	117.9	903,208	91.6	439,057	97.2	854,423	92.7
智能礦區數字化										
解決方案.....	-	-	845	0.3	577	0.1	321	0.1	225	0.1
其他 ⁽¹⁾	-	-	1,280	0.4	7,736	0.7	6,914	1.5	1,360	0.1
總計.....	77,607	129.5	321,375	118.6	911,521	92.4	446,292	98.8	856,008	92.9

附註：

- (1) 我們其他服務相關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提供輔助保養及維修服務所產生的員工相關開支及所使用的物料。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其他服務相關成本主要包括已處置物料的成本。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於往績記錄期間，與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相關的銷售成本仍然是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最大組成部分，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77.6百萬元、人民幣319.3百萬元、人民幣903.2百萬元、人民幣439.1百萬元及人民幣854.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有關年度總收入的129.5%、117.9%、91.6%、97.2%及92.7%。這一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收入增長。

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與我們自營無人駕駛卡車車隊相關的開支，主要包括能源消耗、折舊、維護及修理以及日常運營及服務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77.6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513.1百萬元，以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53.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運營的卡車數目增加，導致更多的運營成本。

財務資料

不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與採購用於製造及組裝無人礦卡的線控電控底盤等關鍵部件的相關成本；及(ii)在解決方案部署期間產生有關維修及維護成本。不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零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390.1百萬元，以及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0.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00.7百萬元，主要由於該模式成功商業化。詳情請參閱「—經營業績討論」。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與銷售我們的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用於生產該等解決方案運營所需裝置的關鍵硬件組件採購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應佔銷售成本於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入的0.3%、0.1%、0.1%及0.1%。

其他

我們其他服務相關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提供輔助保養及維修服務所產生的員工相關開支及所使用的物料。自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期間起，該等成本主要包括處置物料所產生的開支。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服務應佔的銷售成本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零、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7.7百萬元、人民幣6.9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相關期間總收入的零、0.4%、0.7%、1.5%及0.1%。

財務資料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產品及解決方案劃分的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礦區無人駕駛										
解決方案：										
持車模式.....	(17,772)	(29.7)	(60,127)	(39.3)	7,049	1.4	(3,142)	(1.0)	2,455	0.5
不持車模式.....	-	-	6,858	6.1	63,264	14.0	5,499	4.4	60,045	13.0
小計.....	(17,772)	(29.7)	(53,269)	(20.0)	70,313	7.2	2,357	0.5	62,500	6.8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	-	681	44.6	2,192	79.2	1,656	83.8	329	59.4
其他.....	82	100.0	2,128	62.4	2,208	22.2	1,538	18.2	2,499	64.8
總計.....	(17,690)	(29.5)	(50,460)	(18.6)	74,713	7.6	5,551	1.2	65,328	7.1

我們的毛利率由2022年的虧損轉為2024年的毛利，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持續錄得毛利。此變動主要受業務組合優化以及成本架構更為有效所帶動，成本增長速度較收入慢。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於2022年及2023年分別錄得毛損人民幣17.8百萬元、人民幣53.3百萬元，而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則分別錄得毛利人民幣70.3百萬元及人民幣62.5百萬元。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的毛損乃由於商業化早期階段的服務費費率相對較低、無人礦卡相關的折舊開支高昂，以及成本與收入的確認存在時間錯配，原因是若干前期成本是在項目週期的早期產生，而相應的收入是在交付服務時隨時間確認的共同影響所致。該等因素亦共同導致我們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相對較低。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毛損率於2022年及2023年分別為29.7%及20.0%，其後於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改善至毛利率7.2%及6.8%。2024年出現該轉變主要歸因於我們解決方案的規模擴大、經營效益提高、技術成熟度提高以及2024年下半年業務組合更加有利，這得益於我們固有的輕資產性質的不持車模式貢獻的增加，與持車模式相比，該不持車模式具有更高的結構性利潤率。

財務資料

具體而言，持車模式的毛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60.1百萬元，毛損率由29.7%增加至同期的39.3%。這主要是由於2023年業務擴張而產生的大量運營成本，加上於我們進入大規模部署階段之前成本結構相對較高。於2024年，我們在持車模式下錄得毛利人民幣7.0百萬元，毛利率為1.4%。該改善主要受到大規模部署帶來的規模經濟效益增加以及隨著我們的解決方案不斷成熟而提高的交付效率所推動。於2024年，持車模式下的合併運輸量達118.7百萬立方米，而於2023年為30.6百萬立方米，反映業務大幅增長，而每月平均活躍礦卡數量的增長更為溫和，由2023年的139輛增至2024年的489輛。這顯示我們已達致更高的運營效率，因為我們能夠在溫和擴充車隊規模的情況下管理更龐大的數量。我們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毛利，而於2024年同期則錄得毛損率1.0%。此改善乃由規模效益及更高的經營效率所帶動，因為我們運輸的物料顯著增加，而車隊規模僅適度增加，該期間持車模式下每輛活躍無人駕駛礦卡的運輸量由142.9千立方米增加至158.5千立方米即可為證。

不持車模式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63.3百萬元。我們的不持車模式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5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60.0百萬元。2025年同期的不持車模式的毛利率為13.0%，而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為4.4%。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不持車模式項下的毛利率大幅增加，主要受不持車模式成熟令效率提高所帶動。隨著我們對模式的不斷完善及擴張，我們得以優化運營，從而更好地控制成本並提高盈利能力。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於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1.7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相應毛利率分別為44.6%、79.2%、83.8%及59.4%。於2024年，毛利增長乃由於我們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部署持續擴大，而毛利率的上升則主要由於我們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組合轉向價格較高的組件所致。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至2025年同期毛利率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毛利較低的硬件銷售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

2022年我們其他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0.1百萬元，2022年出售若干材料的毛利率為100.0%。由於我們提供更多維護及維修服務，我們其他服務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至2024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其他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2.5百萬元，出售若干材料的毛利率為64.8%。於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其他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為62.4%、22.2%、18.2%及64.8%。

分銷及銷售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廣告開支；(iii)差旅開支；(iv)其他雜項開支。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16.6百萬元、人民幣31.2百萬元、人民幣19.5百萬元及人民幣32.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6.5%、6.1%、3.2%、4.3%及3.5%。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有所增加，這是由於我們為支持業務擴張而擴大運營規模並拓寬銷售及營銷覆蓋範圍。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分銷及銷售開支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1,792	3.0	8,429	3.1	13,850	1.4	9,944	2.2	15,832	1.7
廣告開支.....	2,011	3.4	4,380	1.6	8,448	0.9	5,050	1.1	9,540	1.0
差旅開支.....	-	-	1,111	0.4	2,722	0.3	1,528	0.3	2,321	0.3
其他雜項開支.....	82	0.1	2,651	1.0	6,162	0.6	2,982	0.7	4,747	0.5
總計.....	<u>3,885</u>	<u>6.5</u>	<u>16,571</u>	<u>6.1</u>	<u>31,182</u>	<u>3.2</u>	<u>19,504</u>	<u>4.3</u>	<u>32,441</u>	<u>3.5</u>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ii)第三方服務費，包括知識產權服務、軟硬件開發及其他研發支持的開支；(iii)差旅開支；(iv)折舊及攤銷；及(v)其他雜項開支。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09.1百萬元、人民幣177.3百萬元、人民幣208.4百萬元、人民幣150.3百萬元及人民幣191.6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182.1%、65.4%、21.1%、33.3%及20.8%。研發開支的絕對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這反映了我們持續投資以增強我們的技術能力；及(ii)用於技術支援的第三方服務費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下降，主要是由於收入快速增長，超過了研發開支的增長速度。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研發開支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92,359	154.1	147,144	54.3	175,637	17.8	127,501	28.2	149,061	16.2
第三方服務費.....	1,440	2.4	8,426	3.1	17,942	1.8	10,662	2.4	21,821	2.4
差旅開支.....	5,866	9.8	6,492	2.4	5,542	0.6	2,717	0.6	4,925	0.5
折舊及攤銷.....	5,606	9.4	6,844	2.5	2,926	0.3	4,572	1.0	4,831	0.5
其他雜項開支.....	3,864	6.4	8,384	3.1	6,401	0.6	4,890	1.1	10,923	1.2
總計.....	<u>109,135</u>	<u>182.1</u>	<u>177,290</u>	<u>65.4</u>	<u>208,448</u>	<u>21.1</u>	<u>150,342</u>	<u>33.3</u>	<u>191,561</u>	<u>20.8</u>

行政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ii)第三方服務費，主要與第三方提供的招聘服務、財務及法律服務、諮詢服務、網絡服務及其他服務有關；(iii)與行政活動所用資產有關的辦公及折舊開支；(iv)差旅開支；及(v)其他雜項開支。

財務資料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9.3百萬元、人民幣37.2百萬元、人民幣85.7百萬元、人民幣48.5百萬元及人民幣95.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入的48.9%、13.7%、8.7%、10.7%及10.4%。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反映行政僱員增加以支持業務增長；及(ii)我們經營需求產生的辦公及折舊開支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行政開支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員工成本.....	18,540	30.9	21,863	8.1	62,197	6.3	34,720	7.7	44,878	4.9		
第三方服務費.....	5,384	9.0	7,252	2.7	9,149	0.9	4,606	1.0	14,676	1.6		
辦公及折舊開支.....	2,022	3.4	4,519	1.7	7,482	0.8	5,048	1.1	20,324	2.2		
差旅開支.....	429	0.8	1,739	0.6	3,868	0.4	2,288	0.5	3,013	0.3		
其他雜項開支 ⁽¹⁾	2,890	4.8	1,786	0.6	2,967	0.3	1,864	0.4	12,551	1.4		
總計.....	<u>29,328</u>	<u>48.9</u>	<u>37,159</u>	<u>13.7</u>	<u>85,663</u>	<u>8.7</u>	<u>48,526</u>	<u>10.7</u>	<u>95,442</u>	<u>10.4</u>		

(1) 「其他雜項行政開支」包括運輸成本、與商務活動、會議、研討會及其他一般行政事務有關的成本。

其他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及(ii)政府補助。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其他收入亦包括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利息收入。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4.9百萬元。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包括：(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主要與我們陳舊礦卡及相關運營中設備的報廢或出售有關；(ii)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是由於我們評估舊代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設備的價值隨著技術持續進步而降低；(iii)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iv)出售無形資產虧損；及(v)其他。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明細（按絕對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虧損淨額	(5,547)	(7,355)	(13,906)	(6,345)	(6,04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 的減值虧損	-	-	(18,450)	-	-
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確認的減值虧損 ⁽¹⁾	-	-	-	-	(118,357)
出售無形資產虧損	(47)	-	-	-	-
其他	(327)	(45)	(1,088)	(2,384)	414
總計	<u>(5,921)</u>	<u>(7,400)</u>	<u>(33,280)</u>	<u>(8,035)</u>	<u>(123,988)</u>

附註：

- (1) 2025年9月下旬，我們就計劃出售190輛上一代礦車訂立意向書，該等礦車最初用於試點測試、展示用途及早期營運驗證。我們將該等車輛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並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18.4百萬元，其已計入其他收益或虧損。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概要－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財務資料－綜合資產負債表特定項目的討論－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

財務資料

財務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借款利息（包括融資租賃及銀行貸款）；(ii)租賃負債利息，主要與租賃辦公室有關；及(iii)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利息，主要指將我們的商業票據轉換為現金而產生的成本。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財務成本明細（按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借款利息.....	550	0.9	11,429	4.2	28,843	2.9	15,708	3.5	49,806	5.4
租賃負債利息.....	-	-	7	0.0	125	0.0	48	0.0	238	0.0
附追索權的貼現										
票據利息.....	-	-	164	0.1	430	0.1	269	0.0	922	0.1
總計	<u>550</u>	<u>0.9</u>	<u>11,600</u>	<u>4.3</u>	<u>29,398</u>	<u>3.0</u>	<u>16,025</u>	<u>3.5</u>	<u>50,966</u>	<u>5.5</u>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50.3百萬元、人民幣33.5百萬元、人民幣66.1百萬元、人民幣31.8百萬元及零。該等公允價值變動主要反映於轉換日期2024年12月31日後分類為金融負債的具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允價值變動，且乃由於我們具優先權的股份於2025年3月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1,000元，並於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12.2百萬元、人民幣4.4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編纂]開支[編纂]。

分佔合資企業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分佔合資企業業績零、零、負人民幣3.0千元、零及人民幣3.3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均為零。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8百萬元。

年／期內虧損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年內虧損人民幣216.0百萬元、人民幣333.7百萬元、人民幣390.1百萬元、人民幣271.8百萬元及人民幣441.7百萬元。

稅項

中國

我們在中國成立的子公司通常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按25%的稅率繳納法定所得稅，但若干合資格企業可享受優惠稅收待遇。由於我們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可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已獲批並由2020年7月31日至2023年7月30日止3年期間有效。由於上海易澳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已獲批並由2023年12月12日至2026年12月11日止三年期間有效，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海易澳可享有15%優惠所得稅稅率。根據中國有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在計算當年應納稅所得時，有權就其發生的研發開支作為可扣稅開支享有150%加計扣除（「加計扣除」）。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及其後發佈的公告，自2018年1月1日起，加計扣除比例提高至研發費用的175%，並於2022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間進一步提高至200%。符合條件的高新技術企業所產生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可自虧損年度起10年內結轉使用。

財務資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規則，中國境外成立而「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的企業被視為居民企業，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於2009年4月，國家稅務總局發佈一份通知，稱為82號文，規定有關釐定境外註冊成立中資控股企業的「實際管理機構」是否在中國境內的若干特定標準。儘管該通知所載標準僅適用於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企業，而非中國個人或外國人（如我們）控制的企業，但通知中所載標準可反映國家稅務總局就釐定所有境外企業稅收居民身份時如何應用「實際管理機構」測試的總體立場。根據82號文，中國企業或中國企業集團控制的境外註冊企業將被視為中國稅務居民，因其「實際管理機構」位於中國，且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須滿足以下全部條件：(i)企業負責日常營運管理的部門主要位於中國境內；(ii)有關企業財務及人事的決策由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決定，或需要得到位於中國境內的機構或人員批准；(iii)企業的主要資產、賬簿及記錄、公司印章、董事會及股東決議等位於或存放於中國境內；及(iv)至少50%的有投票權的董事會成員或高級行政人員日常居住在中國。

我們認為，就中國稅收而言，我們在中國境外的實體均非中國居民企業。然而，如果中國稅務部門認定我們或我們在中國境外的任何子公司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屬中國居民企業，則我們或該子公司可能須就我們或該子公司的全球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稅項。此外，我們亦將須履行中國企業所得稅申報義務。

經營業績論述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與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5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69.5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21.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自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增加。

財務資料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41.4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475.5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916.9百萬元，主要受持車及不持車模式的收入增長所帶動。

- **持車模式。**隨著我們的技術不斷成熟並獲得市場認可，我們的持車模式下所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0.3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56.2百萬元，這是由於進一步的客戶接受度及車隊部署擴大。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在成功展示了解決方案的可靠性及運營價值之後，我們擴大了客戶群及部署規模。持車模式下在營活躍礦卡的月均數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30輛增至2025年同期的798輛，反映該模式的擴展。
- **不持車模式。**我們在不持車模式下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5.5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60.7百萬元，主要由於更多客戶採用，其原因為於2024年下半年更多客戶選用我們的不持車模式。不持車模式下活躍無人駕駛礦卡的月均數量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52輛增至2025年同期的628輛。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的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所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0.6百萬元。由於該等解決方案僅於近期推出且仍處於商業化早期階段，因此其收入貢獻不大。

其他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5百萬元大幅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作出戰略決定，即自2024年9月起逐步減少提供維護服務。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46.3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409.7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56.0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的整體業務增長。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39.1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415.3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854.4百萬元，由於我們為應對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及更廣泛的市場採用而擴大營運規模，導致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成本增加。

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9.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7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53.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大自營車隊以支持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持車模式下每月平均在營礦卡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30輛增至2025年同期的798輛。因此，我們因卡車部署增加及利用率提高而產生更高的能源消耗成本；隨著我們繼續投資於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硬件，車輛資產折舊增加；以及維護及現場作業支持費用增加，反映我們的服務覆蓋範圍擴大至更多礦場和更大車隊。

不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0.0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80.7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00.7百萬元，主要由於設備及硬件銷售額增長令材料採購成本上升，反映我們的不持車模式持續商業化及規模化，以及客戶對我們的無人採礦解決方案的信心及採用率的不斷提高。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為人民幣321,000元及人民幣225,000元。

財務資料

其他

我們的其他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6.9百萬元大幅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4百萬元。銷售成本減少是由於2024年9月停止向一名客戶提供維護服務。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毛利人民幣65.3百萬元，而於2024年同期則錄得毛損人民幣5.6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率為1.2%，而我們於2025年同期的毛利率則為7.1%。毛利狀況的變化主要是由於不持車模式的收入貢獻增加，其利潤率在結構上比持車模式更高，且在較小程度上亦受時間錯配的影響，即成本在過往年度產生，但收入僅能於以後確認。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4百萬元大幅上升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62.5百萬元。相應地，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0.5%上升至2025年同期的6.8%。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能力提升，這得益於銷量增長、營運效率提升及規模經濟效應增強。此外，不持車模式貢獻持續增長，進一步支持整體利潤率改善。

持車模式下的毛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百萬元扭虧為盈至2025年同期的毛利人民幣2.5百萬元。我們於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毛損率1.0%，而於2025年同期則錄得毛利率0.5%。此改善乃由規模效益及更高的經營效率所帶動，因為我們運輸的物料顯著增加，而車隊規模僅適度增加。

財務資料

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5.5百萬元大幅增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60.0百萬元，而該模式下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4.4%上升至2025年同期的13.0%。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不持車模式日趨成熟而實現更高效率所致。隨著我們完善及擴展該模式，我們得以優化營運，從而改善成本控制並提升盈利能力。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銷售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7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而毛利率則分別為83.8%及59.4%。

其他

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其他銷售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9百萬元或66.2%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2.4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增加，因為我們加強促銷活動以支持我們解決方案開展商業業務，與我們的業務增長一致。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50.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3百萬元或27.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91.6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上升，反映我們持續投資以提升技術能力；及(ii)用於技術支援的第三方服務費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48.5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46.9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5.4百萬元，乃由於(i)員工成本增加，反映行政僱員增加以支持業務增長；及(ii)經營需要所產生的辦公及折舊開支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3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6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客戶分期付款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8.0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16.0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24.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2025年9月建議出售礦卡而將該等車輛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令就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增加人民幣118.4百萬元。有關建議出售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概要－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綜合資產負債表特定項目的討論－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6.0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5.0百萬元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51.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擴張需要更多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導致借款利息開支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31.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零，原因是於2024年12月31日的轉換日期後，我們具優先權的股份於2025年6月底前轉換為普通股。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零及人民幣1.8百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錄得的期內虧損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27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69.9百萬元或62.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41.7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70.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715.3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986.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66.0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707.5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973.5百萬元，主要受持車及不持車模式的收入增長所帶動。

- 持車模式。隨著我們的技術不斷成熟並獲得市場認可，我們的持車模式下所產生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53.0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67.1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520.1百萬元，這是由於進一步的客戶接受度及車隊部署擴大。於2024年，在成功展示了解決方案的可靠性及運營價值之後，我們擴大了客戶群及部署規模。在持車模式下於運營中的每月平均活躍礦卡數目從2023年的200輛增加至2024年的489輛，反映了該模式擴大。上述活躍礦卡的每月平均數量包括在我們商業化早期階段主要在一個礦場部署的非無人駕駛礦卡，尤其是於2022年及2023年初。我們認為在計算中包括該等非自動駕駛卡車屬恰當，此乃由於其亦為持車模式項下的收入作出貢獻。有關該臨時安排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技術詞彙表及慣用語」及「業務－我們的業務版圖」。
- 不持車模式。我們在不持車模式下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從2023年的人民幣112.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40.5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453.4百萬元，主要由於客戶採用範圍更廣，原因為越來越多客戶選擇採用我們的不持車模式。由於我們自2024年下半年起逐漸轉向不持車模式，在不持車模式下，月均活躍無人駕駛礦卡數量從2023年的20輛增長至2024年的89輛。

財務資料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的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所產生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或81.5%至2024年的人民幣2.8百萬元。由於我們不斷致力升級解決方案及提升技術能力，我們為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配備更先進且性能更高的組件，導致2024年的價格有所提高。

其他

我們的其他收入從2023年的人民幣3.4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提供更多輔助維護及維修服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321.4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90.1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911.5百萬元，主要與我們期內的整體業務增長一致。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319.3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83.9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90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應對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及更廣泛的市場採用而擴大營運規模，導致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成本增加。

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213.2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99.9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513.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擴大自營車隊以支持不斷增長的客戶需求。因此，我們因卡車部署增加及利用率提高而產生更高的能源消耗成本；隨著我們繼續投資於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硬件，車輛資產折舊增加；以及維護及現場作業支持費用增加，反映我們的服務覆蓋範圍擴大至更多礦場和更大車隊。

不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06.1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84.0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390.1百萬元，主要由於相關設備及硬件銷量增加導致材料採購成本增加。該增長反映了我們不持車模式的持續商業化及規模化，以及客戶信任度提高及更樂意採納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財務資料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2百萬元或25.0%至2024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該變動主要反映我們於2024年升級至更先進的檢測終端，為客戶提供更強的功能及價值，並帶動整體毛利率改善。

其他

我們的其他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3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6.4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提供更多輔助維護及維修服務。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於2024年錄得毛利人民幣74.7百萬元，而於2023年則錄得毛損人民幣50.5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的毛損率為18.6%，而我們於2024年的毛利率則為7.6%。毛利狀況的變化主要是由於不持車模式的貢獻增加，其利潤率在結構上比持車模式更高，以及持車模式毛利率大幅改善，其於2023年錄得虧損後於2024年轉為正數。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由2023年的毛損人民幣53.3百萬元轉為2024年的毛利人民幣70.3百萬元。相應地，我們的毛損率由2023年的20.0%改善至2024年的毛利率7.2%。該轉變主要受銷量增加、運營效率提高和規模經濟擴大導致我們的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率均有所提高所推動。由於我們的不持車模式屬輕資產性質，因此其比例和數量的增加亦導致整體毛利率上升。

我們由2023年持車模式下的毛損人民幣60.1百萬元轉為2024年的毛利人民幣7.1百萬元。相應地，由毛損率39.3%轉為2024年的毛利率1.4%。該轉變主要是由於現有車隊部署的持續毛利貢獻，以及隨著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技術持續進步和解決方案日益成熟，新部署的成本效益得以提高。

我們在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6.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6.4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63.3百萬元，而我們在該模式下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6.1%增至2024年的14.0%。該改善主要是由於我們解決方案的銷售額增加，加上關鍵零部件成本隨著我們的技術成熟而下降、規模部署引致的運營效率提升及規模經濟擴大，導致成本架構及整體盈利能力改善。

財務資料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銷售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而我們銷售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44.6%增至2024年的79.2%。該改善主要歸因於我們不斷努力提升技術能力，導致產品組合中高利潤率解決方案所佔比例增加，繼而優化了我們的利潤結構。

其他

我們其他銷售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2百萬元，而我們其他銷售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62.4%降至2024年的22.2%，主要由於使用了一些利潤率相對較低的維修材料及維修人員成本的增加。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31.2百萬元。該增長主要受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增加所推動，因為我們擴大銷售團隊及加強促銷活動以支持我們解決方案開展商業業務，從而進一步促進業務增長。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177.3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208.4百萬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的研發人員人數不斷增長，反映了我們持續致力於加強技術能力及加速產品創新。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7.2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8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規模擴大及新增新子公司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辦公相關折舊開支及差旅開支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銀行及其他存款餘額增加，其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7.4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5.9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3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評估前代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設備因我們的技術持續進步而價值下降，導致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增加。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1.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7.8百萬元至2024年的人民幣29.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我們業務擴張所需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增加，借款利息開支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23年的人民幣3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6百萬元或97.3%至2024年的人民幣6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受與我們不斷改善的業務前景、更高的預期業績以及[編纂]等流動性事件發生概率的增加有關的估值假設調整所推動，我們分類為金融負債的具優先權的股份公允價值變動。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錄得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及零。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錄得的年內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33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4百萬元或16.9%至2024年的人民幣390.1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11.0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27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收入增加。

財務資料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銷售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8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06.2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266.0百萬元，這受我們持車模式及不持車模式的收入增長所推動。

- 持車模式。我們持車模式的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59.8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93.2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153.0百萬元。該增長主要受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已進入大規模驗證階段所推動。2022年，我們的業務仍處於早期驗證階段，商業應用規模有限。隨著我們的解決方案被證明有效並贏得客戶信任，我們於2023年開始規模化的技術部署，在此期間，我們顯著拓寬客戶基礎並擴大運營範圍。我們在持車模式下運營的活躍礦卡月平均數量由2022年的95輛增加至2023年的200輛。
- 不持車模式。我們於2023年推出不持車模式。同年，我們在不持車模式下錄得收入人民幣112.9百萬元。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於2023年推出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以支持客戶採礦運營的數字化及智能化轉型。同年我們自該等解決方案的初步商業化產生收入人民幣1.5百萬元。

其他

我們於2022年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0.1百萬元，原因是我們出售若干材料。我們於2023年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3.4百萬元，主要來自我們提供的輔助維護及維修服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77.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43.8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321.4百萬元，與我們同期整體業務增長基本一致。

財務資料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77.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41.7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31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成本增加。

我們在持車模式下的銷售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77.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35.6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21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大自營車隊，以支持客戶需求增長。因此，我們因卡車部署增加及利用率提高而產生更高的能源消耗成本；隨著我們繼續投資於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硬件，車輛資產折舊增加；以及維護及現場作業支持費用增加，反映我們的服務覆蓋範圍擴大至更多礦場和更大車隊。

我們於2023年推出不持車模式，同年錄得銷售成本人民幣106.1百萬元，主要包括有關不持車模式下交付解決方案的材料及採購成本。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於2023年錄得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銷售成本人民幣0.8百萬元，主要包括為生產該等解決方案所需設備而採購的關鍵部件。

其他

我們的其他成本由2022年的零大幅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1.3百萬元，原因為我們提供維護及維修服務。

毛損及毛損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毛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2.8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50.5百萬元。我們的毛損率由2022年的29.5%減至2023年的18.6%，這主要是由於我們引入了輕資產不持車模式，該模式在結構上的利潤率高於持車模式，我們的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成功實現商業化。

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

我們銷售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毛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35.5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53.3百萬元，而我們銷售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毛損率由2022年的29.7%降至2023年的20.0%。

財務資料

我們在持車模式下的毛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42.3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60.1百萬元，主要受我們擴大自營卡車車隊規模以支持更廣泛的部署，導致持車模式下銷售成本大幅增加所推動。我們在持車模式下的毛損率由2022年的29.7%增至2023年的39.3%。這主要由於我們於確認收入前已產生較大的前期成本及開支，因為新近部署的礦卡通常需要一段產能爬坡期（自運抵礦區至全面運營），於該期間運載量有限而效率正逐步提升。作為我們整體成本管理策略的一部分及為應對持車模式下的毛損情況，我們實施了一系列技術及營運措施提升效率。在技術層面，我們引入了無人駕駛車輛協調系統來減少車輛的閒置時間及能耗，部署人工智能算法優化路線規劃流程，並優化維護計劃以盡量減少卡車的停機時間及維護週期。從管理的角度來看，我們通過完善內部管理系統、優化維護計劃及加強人員配置，進一步降低持車模式下的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益。

我們於2023年錄得不持車模式下的毛利人民幣6.9百萬元，毛利率為6.1%。該正向利潤率表現反映了我們輕資產不持車模式的初步成功。

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

我們2023年智能礦區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毛利為人民幣0.7百萬元，2023年的毛利率為44.7%。

其他

於2022年及2023年，我們其他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毛利率分別為100%及62.4%。

分銷及銷售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3.9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2.7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1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分銷及銷售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及廣告開支增加，這與我們業務擴張及商業化過程中銷售團隊的增長相一致。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10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2百萬元或62.5%至2023年的人民幣17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隨著我們繼續大力投資於推進礦區無人駕駛技術並擴大研發能力，新聘研發僱員的員工成本增加。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2年的人民幣29.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9百萬元或26.7%至2023年的人民幣37.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因業務擴張而增加。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1百萬元或12.5%至2023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平均結餘減少有關的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我們的其他虧損淨額由2022年的人民幣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或25.4%至2023年的人民幣7.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增加。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2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11.0百萬元至2023年的人民幣1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我們的資本需求，借款金額增加，導致借款利息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由2022年的人民幣50.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8百萬元或33.4%至2023年的人民幣33.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分類為金融負債的具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允價值變動，這是因我們的業務前景改善、預期業績上升及年內進行新融資活動而作出估值假設調整所推動。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錄得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零及零。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錄得的年內虧損由2022年的人民幣21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17.7百萬元或54.5%至2023年的人民幣333.7百萬元。

財務資料

綜合資產負債表特定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來自我們綜合資產負債表的特定資料，該等資料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43,490	441,101	920,833	1,135,047
流動資產.....	138,464	269,199	954,222	2,136,856
總資產	281,954	710,300	1,875,055	3,271,903
非流動負債.....	632,998	1,162,858	475,114	618,133
流動負債.....	137,608	359,894	1,139,979	1,556,241
總負債	770,606	1,522,752	1,615,093	2,174,3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4,346	350,406	735,076	1,715,662
流動資產淨值／				
(負債淨額).....	856	(90,695)	(185,757)	580,615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488,652)	(812,452)	259,962	1,097,529
實繳資本／股本.....	10,000	10,000	94,956	121,737
儲備	(498,652)	(822,452)	165,006	961,979
非控股權益.....	-	-	-	13,813
(虧絀)／權益總額	(488,652)	(812,452)	259,962	1,097,529

我們的負債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8.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2.5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人民幣333.7百萬元及購回已行使購股權人民幣11.0百萬元，部分被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6.3百萬元所抵銷。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資產淨值人民幣260.0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812.5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在2024年就C++輪融資發行具優先權的股份，以及將絕大部分過往具優先權的股份轉換為普通股。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財務資料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0.0百萬元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97.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將具優先權的股份轉換為普通股人民幣26.3百萬元、股東出資人民幣1,225.6百萬元及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1.4百萬元；部分被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人民幣441.5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0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	3,259	8,500	50,559	120,439	111,941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29,504	115,409	619,684	916,132	869,845
合約資產	2,326	8,155	7,807	11,753	15,632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24,070	69,169	166,220	273,081	377,536
應收關聯方款項	6,458	–	63,925	57,746	65,54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	–	–	50,085	148,102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	33,002	7,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2,847	67,966	46,027	556,919	340,759
分類為持作出售 的資產	–	–	–	117,699	117,699
流動資產總額	138,464	269,199	954,222	2,136,856	2,054,43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2,256	188,886	451,428	668,732	678,839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169	3,026	3,026	–	–
合約負債	–	–	6,239	9,684	8,911
租賃負債	–	1,483	2,751	54,349	53,384
應付所得稅	–	–	–	1,653	1,209
借款	25,183	166,499	676,535	818,973	748,324
遞延收入	–	–	–	2,850	2,850
流動負債總額	137,608	359,894	1,139,979	1,556,241	1,493,517

財務資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使用營運資金為購買長期資產提供資金以支持業務發展以及擴大我們的業務規模。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85.8百萬元，而因我們流動資產總值增加令截至2025年9月30日轉為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580.6百萬元。為維持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狀況，我們計劃(i)通過先進的技術能力及提高交付效率來增強我們的議價能力，及(ii)增加輕資產短週期服務的佔比，以加快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速度。我們亦計劃在提高成本效益的同時加強貿易應收款項管理，並通過大規模及針對性的採購實現更長的應付款項期限。此外，我們計劃進一步完善以訂單為基礎的存貨管理措施，在完成訂單的同時，盡量減少過量存貨。我們亦將尋求更低利率的融資產品，以優化我們的債務結構，降低融資成本。

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85.8百萬元轉為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580.6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流動資產總值增加。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0.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556.2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17.3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68.7百萬元，原因是我們的採購增加以支持於2025年初在若干大型礦場的新部署；(ii)借款的流動部分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6.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2.5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819.0百萬元，原因是增加融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及(iii)我們的流動租賃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5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4.3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4.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136.9百萬元，主要由於(i)融資活動及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人民幣510.9百萬元；(ii)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6.4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916.1百萬元，乃由於隨著業務規模不斷擴大而加強貿易應收款項管理；(iii)將無人駕駛礦卡重新分類，令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人民幣117.7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17.7百萬元；(iv)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6.9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73.1百萬元；(v)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9.8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20.4百萬元；(v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人民幣50.1百萬元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50.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增購理財產品。

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應收票據已以全額追索權背書方式轉讓予供應商。由於我們並未轉讓與應收票據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報酬，因此我們繼續確認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7.5百萬元、人民幣45.9百萬元、人民幣78.3百萬元及人民幣333.8百萬元。

2024年，我們的流動短期借款大幅增加，以為我們不斷擴大的業務規模提供資金。選擇短期融資產品而非長期借款乃我們在降息週期中管理利率風險的戰略性融資計劃。因此，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0.7百萬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8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幅超過流動資產總額的增幅。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9.9百萬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4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借款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0.0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6.5百萬元，以支持我們的營運需求，(ii)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62.5百萬元，主要由於採購及成本相關應付款項因受收入增長而增加，以及僱員花紅的計提增加，及(iii)我們的合約負債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百萬元。這部分被我們流動資產總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2百萬元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54.2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04.3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9.7百萬元，反映年內我們業務收入大幅增長，其中我們的應收票據於2024年增加至人民幣211.7百萬元，按年增長232.9%，主要受業務擴張及新設實體所帶動，(ii)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7.0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營運擴張，導致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及預付費用增加，(iii)應收關聯方款項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人民幣63.9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向2024年末新設立的關連方新疆藍邦工程建築有限公司銷售硬件及其他設備而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iv)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2.1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6百萬元；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0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0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6.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我們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0.9百萬元轉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90.7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流動負債總額的增加幅度超過流動資產總額的增加。我們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9.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借款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1.3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5百萬元，(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6.6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9百萬元，以支持我們的營運需求，及(iii)租賃負債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百萬元；部分被應付關聯方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2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0百萬元所抵銷。這部分被我們的流動資產總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69.2百萬元所抵銷，主要是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5.9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5.1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研發投資活動及其他採購導致供應商較高，(iii)合約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9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2百萬元；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8百萬元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8.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i)生產用車，(ii)無人駕駛智能設備，如無人駕駛礦卡標準硬件，(iii)機器、設備及其他車輛，及(iv)辦公設備、電腦及其他。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生產用車.....	116,097	401,763	826,448	865,436
無人駕駛智能設備.....	13,884	11,198	33,561	88,683
機器、設備及其他車輛.....	8,886	17,088	23,995	23,223
辦公設備、電腦及其他.....	2,116	3,136	13,775	30,259
總計	140,983	433,185	897,779	1,007,601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1.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3.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7.8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007.6百萬元。為支持我們的增長並滿足日益增加的客戶需求，我們持續投資於自營無人礦卡車隊、相關生產用車輛及其他智能設備。儘管我們的長期目標是轉向更為輕資產的模式，但鑒於行業仍處於早期階段且持車模式在拓展我們的市場覆蓋方面發揮關鍵作用，我們預期於可見未來仍將持有相對較高水平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當現金產生單位的財務表現未達預期，或生產用車輛的利用率未達預期時，即存在減值跡象。因此，管理層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並已確定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無減值，並針對生產用車輛的利用率未達預期，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並確定相關資產減值至其可收回金額約人民幣42.4百萬元，約人民幣18.5百萬元的減值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財務資料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指我們用於運營的辦公場所租賃。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零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擴大業務規模時新租賃的辦公場所。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使用權資產增加至人民幣5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我們為支持我們業務擴張而新租賃的額外無人駕駛礦卡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增加。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指我們的電腦軟件。我們的無形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百萬元，然後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百萬元並且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軟件攤銷所致。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於合營企業新疆藍邦工程建築有限公司（「新疆藍邦」）的投資分別為零、零、人民幣6.6百萬元及人民幣9.9百萬元。有關我們於上述實體的權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1。有關我們與新疆藍邦的關係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五大客戶」。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零、零、人民幣2.0百萬元及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對非上市公司普通股的權益投資。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非流動

我們的非流動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賃協議按金。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及人民幣10.0百萬元。

財務資料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包括用於製造及組裝無人駕駛礦卡的關鍵部件（如電子驅動系統、線控電控系統及其他無人駕駛採礦硬件））以及在建合約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賬面值：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259	8,500	50,090	121,372
在建合約成本	-	-	879	1,152
減：撥備	-	-	(410)	(2,085)
總計	3,259	8,500	50,559	120,439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6百萬元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12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產無人駕駛礦卡，以滿足客戶訂單量增長及部署。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版圖－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著山－無人駕駛礦卡的開發、製造及組裝」。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就被視為過時的原材料確認存貨撥備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2.1百萬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增加至人民幣12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根據客戶訂單補充智能硬件的庫存，以及為年內新展開的數個大型項目增加了運營物料儲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總額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1年內	3,259	8,500	50,559	119,288
1至2年	-	-	410	3,236
減：撥備	-	-	(410)	(2,085)
總計	3,259	8,500	50,559	120,439

財務資料

我們相信我們已設立全面且充分的系統，以識別存貨風險，並將減值撥備入賬。我們定期檢視存貨，以識別銷售或使用價值較低的項目，並作出相應的減值撥備。我們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進一步評估存貨，以計提任何額外的減值撥備。

我們根據積壓訂單、技術陳舊程度、質量評級、近期及預期銷售／使用率等相關資料，估計可變現淨值，從而對一年以上的滯銷存貨計提減值。在原材料中，備件主要用於生產設備的維護及升級，被視為耐用易耗品，具有較長的轉換週期和轉換潛力。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止九個月
				2025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7.7	6.7	11.9	27.4

附註：

- (1) 按有關期間存貨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總額的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的天數（財政年度為365天及期間為270天）計算。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主要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的部署計劃、客戶交付時間表及其他旨在於礦場執行週期內維持穩定供應的營運考慮因素。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23年的6.7天增加至2024年的11.9天，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27.4天，主要是由於我們決定儲存額外原材料，以在業務顯著擴張期間支持合約的穩定履行。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維持相對較短的存貨周轉天數，主要由於我們有效的採購策略密切追蹤我們的銷售及生產需求。我們已對淨變現價值低於賬面值的存貨作出適當減值，並認為剩餘存貨餘額具有可收回性，因相關存貨主要包含用於製造

財務資料

及組裝無人駕駛礦卡的關鍵部件，例如無人駕駛智能硬件、線控電控系統，該等部件均屬(i)根據現有客戶合約預定交付，或(ii)預計將運用於已確認部署計劃的未來項目。

截至2025年10月31日，人民幣80.0百萬元的存貨(佔截至2025年9月30日存貨的65.3%)已隨後使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5.4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19.7百萬元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964.4百萬元，主要受我們收入及業務規模大幅增長所推動。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057	52,372	417,306	587,058
應收票據.....	9,660	63,573	211,672	390,431
減：信貸虧損撥備.....	(213)	(536)	(9,294)	(13,131)
總計	29,504	115,409	619,684	964,35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若干客戶授出信貸期。該等信貸期最多為90天。我們對未結清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內部控制。我們的業務部門及財務部門監控信貸風險及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重大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9.3百萬元及人民幣13.1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這主要與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隨著業務擴張而大幅增長有關。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相對穩定的參數，我們因此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符合比例的大額減值虧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18,627	52,348	411,848	438,308
6個月至12個月	1,417	11	4,490	147,761
1至2年	13	–	968	989
2年以上	–	13	–	–
總計	20,057	52,372	417,306	587,058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132.4	48.8	86.9	147.2

附註：

- (1) 某一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等於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的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的收入再乘以有關期間的天數（財政年度為365天及期間為270天）。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132.4天、48.8天、86.9天及147.2天。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大幅波動，乃受到我們加強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及收入大幅增長的綜合影響。於2022年，我們仍處於業務基礎建立的早期階段，當時收入增長及貿易應收款項的變化相對較小，加上我們的議價能力有限，導致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率較慢。於2023年，由於我們的議價能力不斷增強，加上我們於2023年大規模部署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取得初步成功，我們加強了貿易應收款項的收款力度，並實施更嚴格的信貸控制。其後於2024年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不持車模式（包括銷售具有相對較長信貸期的硬件）的推出及迅速擴展。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於2025年前三季度進一步增加，主要是因為應收款項大幅增加，連同我們業務規

財務資料

模及客戶基礎的擴大，儘管我們持續努力收款，但仍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有所增加。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周轉天數增加是由於自2024年底以來新項目增加。該等新項目的付款期和周期各不相同，導致現金流入延遲。我們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確認並無重大減值或可收回性問題。逾期超過一年的應收款項在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所佔比例並不重大，我們已根據會計政策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全額減值撥備。對於逾期超過一年的應收款項，管理層已審閱客戶資料、評估收回的可能性，並檢視後續的結算記錄。我們通常為精選的高知名度客戶提供延長付款期限，以支持項目執行並維持戰略合作關係。我們設有專責的收款團隊，密切監控應收款項的賬齡狀況，定期審查未結餘額，並主動聯繫客戶以促進及時結清款項。展望未來，我們計劃透過採用更多數據驅動的信貸評估，並聚焦於擁有穩定付款紀錄的客戶，進一步強化收款措施。基於上述措施及我們的整體信貸管理措施，我們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並無可收回性問題。

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現金轉換週期84.8天、34.1天、62.2天及114.5天。現金轉換週期的計算方法為將存貨周轉天數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相加，再減去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為縮短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周轉天數，我們計劃加強技術能力，以提高項目執行效率，從而提升我們與客戶的議價地位，並有可能獲得更有利的收款條款。我們亦完善了產品組合，納入更高比例的輕資產項目，例如不持車模式下通常會產生更高毛利率、付款週期也更短的項目。此外，我們擬加強收款管理，確保及時收回應收款項。就貿易應付款項而言，我們計劃利用更大的採購量及採用更靈活的付款安排，與核心供應商磋商更長的支付週期。我們亦致力於改善開支計劃及提升勞動生產力，以契合我們當前發展階段。最後，我們尋求透過更精準、數據驅動的存貨管理來降低存貨水平，實現最優的物料儲備量，以提高資本效率及減輕營運資金壓力。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48.5百萬元或8.3%已隨後結清。

財務資料

合約資產

我們的合約資產主要指銷售合約項下預期於質保期末一年內收取的餘下付款。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合約資產人民幣2.3百萬元、人民幣8.2百萬元、人民幣7.8百萬元及人民幣11.8百萬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流動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¹⁾	19,532	49,677	127,888	197,328
按金 ⁽²⁾	2,723	8,741	33,816	50,578
其他應收款項 ⁽³⁾	1,815	10,751	4,516	25,175
總計	24,070	69,169	166,220	273,081

- (1)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可抵扣進項增值稅(「增值稅」)、購買原材料、服務及其他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 (2) 按金主要包括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予供應商及服務提供者之保證金及其他按金。
- (3)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應收其他第三方款項、員工公積金、為員工繳納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我們的流動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9.2百萬元，然後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再進一步增加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27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我們業務運營擴張有關的可抵扣進項增值稅、預付開支及按金增加。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31.3百萬元或11.1%已隨後結清。

財務資料

應收關聯方款項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5百萬元、零、人民幣63.9百萬元及人民幣57.7百萬元。於2022年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5百萬元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2024年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3.9百萬元屬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為一年以內。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應收關聯方款項為人民幣57.7百萬元，貿易性質及非貿易性質皆有。特別是，截至2025年9月30日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9.9百萬元屬非貿易性質，並預期將於[編纂]時收回。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41。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於2025年9月下旬，我們訂立意向書，建議出售190輛礦卡，該等卡車最初按持車模式於正常營運中使用，並訂有持續合約。於簽立意向書後，有關建議交易的卡車預計將於十二個月內分批交付。涉及的卡車主要由上一代車型組成，該等卡車最初部署作試點測試、展示用途及早期營運驗證。隨著我們的技術與產品組合持續進化，該等車輛已不再完全符合我們當前的技術路線圖。

因此，我們將該等車輛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並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18.4百萬元，其已計入本文件附錄一附註8所載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此後，截至2025年9月30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17,699,000元，其中包括屬於我們的人民幣1,857,000元。

財務資料

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與用於礦區無人駕駛解決方案的無人駕駛礦卡及相關原材料有關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付薪金、福利及花紅，(iii)其他應付款項，及(iv)其他應付稅項。餘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3百萬元增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8.9百萬元，然後增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51.4百萬元，再進一步增至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人民幣66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為支持我們的業務擴張，原材料及服務採購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2,026	92,527	344,642	595,618
應付薪金、福利及花紅	28,325	50,659	79,046	57,075
其他應付款項 ⁽¹⁾	1,127	43,225	25,205	14,064
其他應付稅項	778	2,475	2,535	1,97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256	188,886	451,428	668,732

(1)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經營開支，如僱員差旅及其他可報銷開支、[編纂]開支及發行成本、廣告及推廣開支以及裝修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2,026	92,387	344,012	594,162
1至2年	—	140	630	1,430
2年以上	—	—	—	26
總計	32,026	92,527	344,642	595,618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¹⁾	84.7	70.7	87.5	148.3

附註：

-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乃按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總額的平均值除以有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有關期間的天數(財政年度為365天及期間為270天)計算。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分別為84.7天、70.7天、87.5天及148.3天。於合作初期，主要OEM廠商及材料供應商通常要求部分或全額預付款，尾款在交付後一定時間內結清。我們於2023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下降，乃由於我們加快向OEM廠商付款，因此2023年末的結餘相對較低。於2024年，隨著商業關係成熟，特定OEM廠商已逐步延長授予我們的信貸期，導致2024年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下降。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主要由於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大幅增加。我們能逐步與部分供應商達成更長期限的付款條款。長期而言，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規模、逐步實現規模經濟並加強與供應商的關係，我們將能夠磋商更長期限的付款條款，因此我們預期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將隨時間而逐步增加。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的人民幣159.1百萬元或26.7%已隨後結清。

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應付關聯方款項人民幣50.2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零元，該等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41。

合約負債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錄得合約負債分別為零、零、人民幣6.2百萬元及人民幣9.7百萬元。我們的合約負債主要指已收預付款項，包括若干部署的里程碑付款及設備及硬件銷售的首期付款。有關詳情，請

財務資料

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6B。截至2025年10月31日，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合約負債中的人民幣5.6百萬元或57.7%已確認為收入。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與我們租賃物業有關。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流動租賃負債分別為零、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54.3百萬元，我們的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為零、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12.9百萬元。我們的租賃負債於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間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為支持業務增長而新租賃了額外的無人駕駛礦卡及新租賃北京總部辦公室。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579.2百萬元、人民幣1,055.9百萬元、人民幣26.3百萬元及零。該等金融負債主要反映截至各期間末已發行及發行在外具優先權的股份的公允價值。於2022年12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2023年完成新融資及公司估值上升，導致附帶特別權利的具優先權的股份公允價值增加。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絕大部分具優先權的股份的特別權利被終止後，該等金融負債按賬面值重新分類至權益。由於有關股份於2025年上半年完成自動轉換為普通股，上述金融負債已由負債重新指定為權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1。

借款

我們的借款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融資租賃協議下的借款。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借款人民幣25.2百萬元、人民幣166.5百萬元、人民幣676.5百萬元及人民幣819.0百萬元。截至同日，非流動借款分別為人民幣53.8百萬元、人民幣106.6百萬元、人民幣446.6百萬元及人民幣605.2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一 債務」及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2。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來源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下表呈列於所示年度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					
現金／現金淨額.....	(74,511)	(251,179)	(713,245)	(473,595)	(365,04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0,108)	(332,403)	(472,817)	(308,349)	(600,38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2,429	578,701	1,164,542	786,328	1,476,3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7,810	(4,881)	(21,520)	4,384	510,92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037	72,847	67,966	67,966	46,027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419)	42	(30)
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72,847	67,966	46,027	72,392	556,91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5.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除稅前虧損人民幣439.9百萬元，並進一步就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作出調整，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140.3百萬元、(ii)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18.4百萬元、(iii)財務成本人民幣51.0百萬元、(iv)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23.8百萬元及(v)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1.4百萬元。這亦經營運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453.9百萬元、(ii)存貨增加人民幣71.6百萬元及(iii)受限制銀行現金增加人民幣33.0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8.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所抵銷。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反映我們於多個礦區進行無人礦卡生產與部署。同時，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58.2百萬元，乃得益於開始在關鍵硬件合作夥伴中進行規模化採購。

於202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390.1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96.6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66.1百萬元，(iii)財務成本人民幣29.4百萬元，(iv)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20.7百萬元，及(v)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8.5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1.3百萬元所抵銷。這亦經營運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612.6百萬元，其反映我們持車及不持車模式下的部署交付增加，(ii)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人民幣65.2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42.5百萬元，是由於為應付預計車輛交付及部署時間而提前採購核心部件(如自動控制系統及線控電控硬件)所致；部分被(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33.9百萬元，及(ii)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6.2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51.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333.7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44.7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33.5百萬元，(iii)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6.3百萬元，(iv)財務成本人民幣11.6百萬元，及(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7.4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0.5百萬元所抵銷。這亦經營運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人民幣135.3百萬元，及(ii)合約資產增加人民幣5.9百萬元，及(iii)存貨增加人民幣5.2百萬元；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15.1百萬元所抵銷。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增加，反映多個礦區生產及部署無人駕駛礦卡。同時，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15.1百萬元，這得益於開始在關鍵硬件合作夥伴中進行規模化採購。

財務資料

於2022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16.0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50.3百萬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22.5百萬元，(iii)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1.7百萬元，及(iv)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人民幣5.5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0.5百萬元所抵銷。這亦經營運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存貨增加人民幣3.3百萬元及(ii)合約資產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部分被(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39.0百萬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少人民幣17.4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亦計劃通過改善應付款項週期來加強現金流管理。具體而言，我們將(i)通過規模採購與主要供應商磋商更優惠的付款條款；(ii)通過區分必要開支和酌情開支，執行更嚴格的預算紀律；(iii)根據當前發展階段調整員工隊伍結構，增加績效薪酬比例，從而提高勞動生產力；及(iv)透過基於訂單進行更精準的規劃、設定適當的最低存貨門檻及降低主要物料類別的整體存貨水平，以優化存貨管理。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552.4百萬元，(i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60.0百萬元及(iii)關聯方墊款人民幣9.9百萬元；部分被(i)贖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10.0百萬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13.7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80.5百萬元，(ii)收購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人民幣6.6百萬元，(ii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0百萬元，及(iv)購買無形資產人民幣0.6百萬元；部分被(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15.6百萬元，及(ii)已收利息人民幣1.3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2023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3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56.6百萬元，及(ii)購買無形資產人民幣0.1百萬元；部分被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23.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19.7百萬元，及(ii)購買無形資產人民幣0.6百萬元；部分被(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人民幣21.8百萬元；及(ii)贖回理財產品人民幣7.8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76.3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139.7百萬元，反映我們為支持大規模部署交付而擴大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我們亦通過股東出資籌集人民幣1,225.6百萬元。該等流入部分被(i)償還借款人民幣838.8百萬元，(ii)已付利息人民幣50.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6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1,139.4百萬元，反映我們為支持大規模部署交付而擴大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我們亦透過發行具優先權的股份籌集人民幣320.0百萬元及通過股東出資籌集人民幣30.0百萬元。該等流入部分被(i)償還借款人民幣289.3百萬元，(ii)已付利息人民幣29.0百萬元，及(iii)購回已行權購股權人民幣10.3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合共為人民幣578.7百萬元，主要反映發行具優先權的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443.2百萬元及為支持我們的早期規模擴張而新增借款人民幣307.2百萬元。我們亦收到關聯方墊款人民幣120.9百萬元。該等款項部分被(i)向關聯方還款人民幣168.0百萬元，(ii)償還借款人民幣113.2百萬元，及(iii)利息付款人民幣11.4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2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79.0百萬元，(ii)關聯方墊款人民幣50.2百萬元，及(iii)發行具優先權的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44.0百萬元；部分被已付利息人民幣0.6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經計及我們可得的財務資源，包括預期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可得銀行授信及[編纂]估計[編纂]淨額，董事認為我們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應對我們當前以及自本文件日期起未來12個月的經營所需。經就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向我們的管理層進行合理查詢後，獨家保薦人認同董事的觀點。

我們擬主要通過經營活動預期所得現金、銀行授信及融資活動籌集資金（包括我們將從[編纂]收取的[編纂]淨額）為我們未來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債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財務債務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9月30日	截至10月31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借款	25,183	166,499	676,535	818,973	748,324
租賃負債	–	1,483	2,751	54,349	53,384
應付關聯方款項	50,169	3,026	3,026	–	–
非流動					
借款	53,817	106,557	446,648	605,150	611,611
租賃負債	–	433	2,199	12,881	12,88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579,181	1,055,868	26,267	–	–
總計	708,350	1,333,866	1,157,426	1,491,353	1,426,200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債務分別為人民幣708.4百萬元、人民幣1,333.9百萬元、人民幣1,157.4百萬元及人民幣1,491.4百萬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借款分別為人民幣79.0百萬元、人民幣255.9百萬元、人民幣1,030.4百萬元及人民幣1,073.3百萬元，並獲擔保及／或抵押。我們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借

財務資料

款的合約利率介乎0.8%至7.2%。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有追索權的貼現票據相關的銀行借款分別為零、人民幣17.2百萬元、人民幣72.8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有關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2。

截至2025年10月31日，我們的承諾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1,174.2百萬元。

經充分審慎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情況並無重大變動。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有關我們任何未償還債務的重大契約，且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未發生違反任何契約的情況。董事進一步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獲得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方面並未遭遇任何困難，並未拖欠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也並未違反任何契約。

租賃負債指我們租賃協議項下未償還租賃付款的現值。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非流動租賃負債零、人民幣0.4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12.9百萬元。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租賃負債零、人民幣1.5百萬元、人民幣2.8百萬元及人民幣54.3百萬元。

我們過往曾向投資者發行多輪具優先權的股份。截至2025年9月30日，所有該等享有優先權的股份均已轉換為普通股。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及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

除上文所述外，截至2025年9月30日（即我們的債務聲明日期），我們並無未償還債務或任何已發放且未償還或同意發放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承兌信用證、債權證、抵押、押記、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擔保或其他或有負債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契約。經充分審慎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5年9月30日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0,626	368,150	609,143	505,923
使用權資產的付款	–	1,956	6,259	71,788
購買無形資產	568	117	81	50
總計	121,194	370,223	615,483	577,761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21.2百萬元、人民幣370.2百萬元、人民幣615.5百萬元及人民幣57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資本開支。我們擬使用可用財務資源為我們的未來資本開支提供資金，包括我們的現有現金結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得銀行授信及[編纂][編纂]。我們將繼續作出資本開支以滿足我們業務的預期增長需求。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編纂]用途」。

合約義務

資本開支相關承擔

我們的資本承擔與向被投資方注資有關。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為零、零、人民幣0.5百萬元及零。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人民幣0.5百萬元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全數支付。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或有負債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或有負債。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或有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我們的關聯方訂立交易。董事認為各項關聯方交易均由相關方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亦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扭曲我們的既往業績或導致我們的歷史業績不能反映我們的日後表現。

我們於2022年及2023年並無訂立關聯方交易。我們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訂立金額為人民幣65.2百萬元及人民幣32.0百萬元的關聯方交易，主要與銷售無人駕駛礦卡有關。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6.5百萬元、零、人民幣63.9百萬元及人民幣57.7百萬元。於2022年的應收關聯方款項人民幣6.5百萬元屬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信貸期在一年內。於2024年的款項人民幣63.9百萬元屬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款項人民幣57.7百萬元(i)屬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且信貸期在一年內；及(ii)屬非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截至同日，我們應付關聯方款項分別為人民幣50.2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3.0百萬元及零，屬非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關應付關聯方款項已結清。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41。

財務資料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部分關鍵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 九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 ⁽¹⁾	不適用	352.2%	264.0%	103.9%
毛利率 ⁽²⁾	(29.5%)	(18.6%)	7.6%	7.1%
淨利率 ⁽³⁾	(360.4%)	(123.2%)	(39.5%)	(47.9%)
流動比率 ⁽⁴⁾	1.01	0.75	0.84	1.37
速動比率 ⁽⁵⁾	0.98	0.72	0.79	1.30
槓桿比率 ⁽⁶⁾	(1.45)	(1.64)	4.45	1.36

附註：

- (1) 收入增長等於年／期內總收入增長除以上年度／期間總收入再乘以100%。
- (2) 毛利率等於年／期內毛利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3) 淨利率等於年／期內淨利潤除以年／期內收入再乘以100%。
- (4) 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速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6) 槓桿比率等於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影響我們關鍵財務比率的因素的更全面討論，請參閱「— 經營業績論述」。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的業務使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股權價格風險及外幣風險。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管理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將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財務資料

市場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致力於為業務發展及擴張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會監控並維持我們認為能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所需的合理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9。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違反合約責任導致我們產生財務虧損的風險。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所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點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9。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利率波動。我們透過根據利率水準及前景評估任何利率變動產生的潛在影響來管理利率風險。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所面臨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9。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及派付股息。

我們支付的任何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這將受限於我們的公司章程及中國公司法以及企業股東的批准程序，並考慮我們的實際及預期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一般業務狀況及業務策略、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法律、監管及其他合約限制等因素以及董事會不時認為適當的其他因素。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可批准董事會建議的任何股息宣派。根據中國法律，我們須先將賺取的任何未來淨利潤用於彌補我們的過往累計虧損，然後將淨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等公

財務資料

積金達到我們註冊資本的50%以上為止。可分派利潤為我們的除稅後利潤減任何撥回累計虧損及我們按法定規定作出的撥款。因此，鑒於我們的累計虧損，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無法派付股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採納正式的股息政策。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並無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保留盈利。

[編纂]

按[編纂]中位數[編纂]港元(即[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本公司應付的[編纂]總額(包括[編纂])估計約為[編纂]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佔[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在該等估計[編纂]總額中，(i)[編纂]相關開支(包括[編纂])預期約為[編纂]港元，及(ii)非[編纂]相關開支約為[編纂]港元，其中包括(a)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的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以及(b)其他費用及開支約[編纂]港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已就[編纂]產生[編纂]及發行成本人民幣[編纂]元且該等費用已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損益或遞延發行成本內確認。[我們估計，本集團將進一步產生額外[編纂]及發行成本人民幣[編纂]元(包括[編纂]人民幣[編纂]元，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佔我們[編纂]總額的[編纂]%，其中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於[編纂]後自綜合損益表扣除，人民幣[編纂]元預期將從權益中扣除。]

財務資料

[編纂]

財務資料

[編纂]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債務、抵押、或有負債、擔保或前景自2025年9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呈報的期間末）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9月30日以來，概無發生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呈列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須作出的披露

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會導致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須作出披露的情況。